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陳奕如

電話：03-3322101-7419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ghif96@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40029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嘉義縣政府電子公文

主旨：嘉義縣政府轉知該縣104學年度龍山國小金獅分校等9校裁併或辦理實驗教育計畫，請貴校轉知教師如欲申請104學年度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前揭學校服務者，應審慎考慮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嘉義縣政府104年4月28日府教學字第1040072350號函辦理。

二、嘉義縣104學年度龍山國小金獅分校、隙頂國小草山分校、南靖國小靖西分校及太平國小龍眼分校等4校辦理自發性轉型(裁併)；另太平國小、太興國小、豐山國小、仁和國小及大埔國小永興分校等5校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0條指定辦理實驗教育計畫。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本局幼兒教育科、本局特殊教育科

